

附件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三）新增资产配置预算情况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五）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九、联系方式

第二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政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统一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

2、深入贯彻区委决定，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3、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指导协调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做好涉及国家政治安全重要事项和重大问题的联动处置。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全区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指导全区见义勇为工作。

4、指导协调全区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研究制定并推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重大政策措施。指导协调扫黑除恶、社会重点地区和突出问题排查整治、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建设和重点领域、行业、物品安全管理等工作。组织推动基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特殊人群服务管理、护路护线联防等工作。

5、支持和监督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密切配合，依法协调督导重大、敏感案件的办理和政法单位在执行法律、政策中出现的重大争议事项。协调督导政法单位依法办理涉法涉诉信访事项。组织政法单位开展案件评查工作。对政法单位重大执法活动和事项进行备案。

6、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提出重大决策部署和改革措施的意见和建议。

7、指导协调全区政法单位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做好涉及政法工作和社会稳定的网络舆情监控分析、引导和应急处置等工作。

8、指导和推动全区政法单位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助党委及其组织部门加强政法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协助党委和纪检监察机关做好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组织指导全区政法队伍的教育、培训等工作。

9、协调指导全区反邪教工作。

10、统筹规划和组织推进全区政法智能化建设。

11、指导街镇党(工)委政法工作。

12、代管新洲区法学会。

13、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4、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由纳入独立核算的机关本级组成，无下属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总编制人数 24 人，其中：行政编制 13 人，事业编制 9 人，工勤编制 2 人。在职实有人数 2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 人，事业编制 7 人，工勤编制 2 人。

离退休人员 10 人，其中：离休 1 人，退休 9 人。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一）2024 年工作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工作大局，充分履职，积极进取，为建设航运航天现代产业新城，打造生态文化宜居宜业新区营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

（二）2024 年主要任务

一是旗帜鲜明讲政治，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二是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建设更高水平法治新洲；三是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维护全区大局安全稳定；四是完善社会治理体系，提升平安新洲建设水平；五是持续深化政法改革，增强

政法工作新动能；六是着力推进专业化建设，打造高素质政法铁军。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一）2024年部门预算总收入542.1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42.15万元。

（二）2024年部门预算总支出542.15万元。其中：

1. 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安排情况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10.5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3.9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6.1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1.49万元。

2. 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工资福利支出358.4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75.3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0.18万元；项目支出88.20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542.15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41.41万元，增长8.27%，安排情况如下：

（一）人员类项目支出358.4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9.674万元，增长12.45%，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口径调整。

（二）公用经费运转类项目支出75.35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9.35万元，增长34.55%，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口径调整。

（三）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88.2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7.8 万元，下降 3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合理安排相关资金。其中：

1. 其他运转类项目：无。

2. 特定目标类项目 88.2 万元。主要安排为：

（1）平安建设 66.5 万元，用于开展平安创建、排查整治突出治安问题、排查调处矛盾纠纷、加强流动人口和特殊人群的服务管理、干部培训、广泛宣传发动群众积极参与平安建设等各种活动，不断提高群众安全感治安满意度，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安定的社会环境。

（2）律师参与公、检、法、信访局领导接待日值班和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化解 9.1 万元，用于化解一批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维护社会稳定。

（3）区法学会和公正司法协调小组经费 7 万元，用于开展法学调研、培训以及推进公正司法工作，从而更好地服务法治实践，助推法治新洲建设。

（4）见义勇为 3.5 万元，用于鼓励见义勇为，保护见义勇为人员的合法权益，弘扬社会正气。

（5）铁路护路 2.1 万元，用于开展铁路护路联防工作，实现无涉铁刑事案件、无危行案件、无车辆肇事事事件、无耕牛上路问题“四无”目标。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由机关本级组成，无下属单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1、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4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

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25 万元。包括：

1. 货物类 7 万元。主要用于电脑、打印机、办公桌等办公设备购置。

2 服务类 18 万元。其中：印刷费、广告制作等费用 14 元，咨询服务费用 4 万元。

3、工程类 0 万元。

（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购买服务管理规定，2024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18 万元。

（三）新增资产配置预算情况

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年度无新增资产配置预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部门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88.2 万元。

（五）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部门机关及下属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75.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九、联系方式

部门单位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新洲区红旗街 12 号

联系人：黄静

联系电话：027-86921970

第二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年度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收支总表

部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42.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0.52
经费拨款(补助)	542.15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96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26.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1.4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42.15	本年支出合计	542.1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542.15	支 出 总 计	542.15

收入总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合计	542.15	542.15	542.15									
109	中共新洲区委政法委	542.15	542.15	542.15									
109001	中共新洲区委政法委本级	542.15	542.15	542.15									

支出总表

部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42.15	453.95	88.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0.52	322.32	88.2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1.92	271.92				
2010301	行政运行	271.92	271.92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8.60	50.40	88.20			
2013101	行政运行	50.40	50.4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20		88.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96	53.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05	50.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05	50.05				
20811	残疾人事业	3.91	3.91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3.91	3.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18	26.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18	26.1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18	26.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49	51.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49	51.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18	51.18				
2210202	提租补贴	0.31	0.3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42.15	一、本年支出	542.1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2.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0.52
经费拨款(补助)	542.15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96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26.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金融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1.4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42.15	支 出 总 计	542.1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42.15	453.95	378.61	75.35	88.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0.52	322.32	246.98	75.35	88.2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1.92	271.92	246.98	24.95	
2010301	行政运行	271.92	271.92	246.98	24.9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8.60	50.40		50.40	88.20
2013101	行政运行	50.40	50.40		50.4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20				88.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96	53.96	53.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05	50.05	50.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05	50.05	50.05		
20811	残疾人事业	3.91	3.91	3.91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3.91	3.91	3.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18	26.18	26.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18	26.18	26.1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18	26.18	26.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49	51.49	51.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49	51.49	51.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18	51.18	51.18		
2210202	提租补贴	0.31	0.31	0.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53.95	378.61	75.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8.42	358.42	
30101	基本工资	99.45	99.45	
30102	津贴补贴	88.43	88.43	
30103	奖金	6.12	6.12	
30107	绩效工资	20.99	20.9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50.05	50.0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16.91	16.9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费	17.50	17.5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3	4.6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18	51.1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7	3.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35		75.35
30201	办公费	2.34		2.34
30202	印刷费	0.21		0.21
30205	水费	0.60		0.60
30206	电费	5.67		5.67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84		0.84
30211	差旅费	13.50		13.50
30213	维修（护）费	1.05		1.05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3.63		3.63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95		0.95
30228	工会经费	5.61		5.61
30229	福利费	20.34		20.3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15		14.1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5		2.4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18	20.18	
30301	离休费	11.49	11.49	
30307	医疗费补助	8.69	8.6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

单位：万元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
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42.15	542.15							
109	中共新洲区委政法委		542.15	542.15							
109001	中共新洲区委政法委本级		542.15	542.15							
1	人员经费		378.61	378.61							
42011722109 R000000100	基本工资	中共新洲区委政法委本级	99.45	99.45							
42011722109 R000000101	规范津补贴	中共新洲区委政法委本级	49.13	49.13							
42011722109	岗位(特岗)津贴	中共新洲区委政法委本	17.28	17.28							

R000000102		级									
42011722109 R000000103	保留 津贴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1.41	1.41							
42011722109 R000000104	通讯 补贴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3.68	3.68							
42011722109 R000000105	在职 人员物业补 贴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5.47	5.47							
42011722109 R000000106	在职 人员住房补 贴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5.90	5.90							
42011722109 R000000107	交通 补贴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5.54	5.54							
42011722109 R000000110	绩效 工资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20.99	20.99							
42011722109 R000000111	一次 性奖金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6.12	6.12							
42011722109 R000000113	基本 养老保险缴 费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50.05	50.05							
42011722109 R000000115	基本 医疗保险缴 费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16.91	16.91							

42011722109 R000000116	公务员医疗补助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17.50	17.50							
42011722109 R000000117	失业保险缴费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0.33	0.33							
42011722109 R000000118	工伤保险缴费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0.39	0.39							
42011722109 R00000012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3.91	3.91							
42011722109 R000000121	住房公积金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51.18	51.18							
42011722109 R000000123	女职工卫生费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0.17	0.17							
42011722109 R000000124	不可预见人员支出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3.00	3.00							
42011722109 R000000126	基本离休费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3.97	3.97							
42011722109 R000000127	离休生活补贴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3.57	3.57							
42011722109 R000000128	离休干部的一次性补贴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0.33	0.33							

42011722109 R000000129	离休 保留津贴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0.07	0.07							
42011722109 R000000130	护理 费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3.00	3.00							
42011722109 R000000132	离休 物业补贴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0.24	0.24							
42011722109 R000000133	离休 住房补贴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0.31	0.31							
42011722109 R000000142	退休 人员医疗补 助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8.69	8.69							
42011722109 R000000146	退休 女职工卫生 费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0.00	0.00							
2	公用经 费		75.35	75.35							
42011722109 Y000000100	在职 人员公用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50.40	50.40							
42011722109 Y000000101	离退 休人员公用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1.45	1.45							
42011722109 Y000000103	公务 交通补贴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14.15	14.15							

42011722109 Y000000106	三费 计提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9.35	9.35							
3	项目支 出		88.20	88.20							
42011724109 T000000100	平安 建设工作经 费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66.50	66.50							
42011724109 T000000101	律师 服务费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9.10	9.10							
42011724109 T000000102	见义 勇为工作经 费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3.50	3.50							
42011724109 T000000103	区法 学会和公正 司法协调小 组工作经费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7.00	7.00							
42011724109 T000000104	铁路 护路工作经 费	中共新洲区 委政法委本 级	2.10	2.10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新洲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填报人	黄静		联系电话	86921970		
部门职能概述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深入贯彻区委决定，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指导协调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指导协调全区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支持和监督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提出重大决策部署和改革措施的意见和建议。指导协调全区政法单位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和推动全区政法单位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协调指导全区反邪教工作。统筹规划和组织推进全区政法智能化建设.....					
年度工作任务	一是旗帜鲜明讲政治，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二是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建设更高水平法治新洲；三是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维护全区大局安全稳定；四是完善社会治理体系，提升平安新洲建设水平；五是持续深化政法改革，增强政法工作新动能；六是着力推进专业化建设，打造高素质政法铁军。					
长期目标： (截止 年)	深入推进更高水平平安新洲建设、法治新洲建设，奋力推进新洲政法工作现代化。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指标分类
	运行成本	公用经费控制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在职人员控制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长期绩效 指标	项目支出 成本控制	会议费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战略管理	中长期规划相符性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工作计划健全性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预算编制合理性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立项规范性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预算调整率	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长期绩效 指标		结转结余率	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绩效管理	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绩效目标合理性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绩效监控开展率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绩效评价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资产管理规范性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会计核算规范性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履职 效能	核心业务	市委、市政府或区委、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核心业务	持续推进政法工作现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社会	社会效益	确保社会大局持续平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可持续	体制机制	服务体制改革成效	良好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年度目标：		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成	良好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人才支撑	业务学习与培训完成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干部队伍体系建设	95%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高学历、高层次	6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科技支撑	信息化建设情况	良好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满意度	服务对象	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p>突出责任担当，坚持一流标准，完成市委、市政府或区委、区政府交办重大政治任务；深化平安建设，有效防范化解管控影响社会安定的突出矛盾，不断创新铁路护路联防工作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落实各项责任制度，深化平安铁路创建，确保全区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加强司法协调和法学会建设，着力优化法治营商环境；按照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的要求，努力建设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政法队伍。</p>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值			指 标 值	指 标 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 年实现		
				前年	上年			
运行 成本	公用经费控制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在职人员控制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项目支出 成本控制	会议费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三公经费”	0%	0%	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管理效率	战略管理	中长期规划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工作计划健全性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预算编制合理性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立项规范性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预算调整率	0%	0%	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结转结余率	0%	0%	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非税收入预算	0%	0%	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绩效管理	事前绩效评估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绩效目标合理性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绩效监控开展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绩效评价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绩效基本型

年度 绩效 指标	管理 效率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00%	计划	绩效基	
		资产 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	100%	100%	100%	计划	绩效基
				资产管理规范性	100%	100%	100%	计划	绩效基
		财务 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	100%	100%	100%	计划	绩效基
				会计核算规范性	100%	100%	100%	计划	绩效基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00%	计划	绩效基
	履职 效能	核心 业务	市委、市政府或区委、区政府交办重大政治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 标准	绩效基 本型	
		核心	持续推进政法工作现代化	100%	100%	100%	计划	绩效基	
	社会	社会	确保社会大局持续平安稳定	100%	100%	100%	计划	绩效基	
	可持 续 发展 能力	体制 机制		服务体制改革成效	良好	100%	100%	计划	绩效基
				行政管理体制	良好	100%	100%	计划	绩效基
		人才 支撑		业务学习与	100%	100%	100%	计划	绩效基
				干部队伍体系	95%	100%	100%	计划	绩效基
				高学历、高层次	60%	100%	100%	计划	绩效基
	科技		信息化建设情况	良好	100%	100%	计划	绩效基	
满意	服务	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95%	100%	100%	计划	绩效基		

三、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平安建设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区委政法委	项目执行单位	区委政法委
项目负责人	谭笑非	联系电话	8692197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新洲区红旗街	邮政编码	4304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终止年度	
项目申请理由	市委平安办平安建设（综合治理责任书）：通过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能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治安满意度，为全区		
项目主要内容	主要用于深入开展平安创建、排查整治突出治安问题、排查调处矛盾纠纷、加强流动人口和特殊人群的服务管理、广泛宣传发动		
项目总预算	66.5	项目当年预算	66.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为95万元；2023年预算为95万元；2024年预算为66.5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6.5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6.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66.5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表述	支出经济 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公费			13.5	根据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职能 职责、综治工作责任单位（113 个综治目标签订责状的单位）、 辖区人口数量进行测算	
印刷费			14		
委托业务 费			14		
办公设备 购置费			17		
其他商品 和服务支 出			8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为全区经济建设和社会和谐稳定创造良好治安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 目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平安建设宣	≥4 次	计划数据
			开展专题培训	≥2 次	计划数据
			召开专题会议	≥1 次	计划数据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确保社会大局持 续安全稳定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安全感	≥95%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律师服务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区委政法委	项目执行单位	区委政法委
项目负责人	谭笑非	联系电话	8692197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新洲区红旗街	邮政编码	4304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终止年度	
项目申请理由	落实省市要求，疏导群众情绪，捍卫司法权威。		
项目主要内容	由党委政法委主导，聘请律师事务所组成律师顾问团，参与公、检、法、信访局领导接访日值班，做好法律咨询服务和涉法涉诉信访疑难复杂案件化解工作。		
项目总预算	9.1	项目当年预算	9.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为13万元；2023年预算为13万元；2024年预算为9.1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1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1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9.1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表述	支出经济 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劳务费			9.1	按照律师参加公、检、法、信访局领导接访日值班及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化解, 每人每天 300 元费用测算 (含律师往来交通费、食宿费等)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通过化解一批涉法涉诉信访案件, 维护社会稳定。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律师顾问团	≥4 个	计划数据
			律师值班次数	平均每	计划数据
			入驻单位数量	≥4 家	计划数据
	效益	社会效益	确保社会大局持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公正执法司法满 意度	≥8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区法学会和公正司法 协调小组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区委政法委	项目执行单位	区委政法委
项目负责人	谭笑非	联系电话	8692197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新洲区红旗街	邮政编码	4304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终止年度	
项目申请理由	中央、省、市委办公厅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法学会建设的意见和措施，要求财政部门加大对法学会建设支持力度，帮助法学会解决经费保障方面的具体问题，以保证区法学会的正常运转。根据全区法治建设工作要求，区委政法委是依法治区办公正司法协调小组牵头单位，负责统筹协调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公安分局、区司法局等政法单位司法改革和公正司法活动的开展。		
项目主要内容	一是用于区法学的日常运转和相关调研、培训活动，二是承担区委依法治区委员会中的公正司法任务，开展执法监督，依法依规进行重大疑难案件协调。		
项目总预算	7	项目当年预算	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10 万元；2023 年预算为 10 万元；2024 年预算为 7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7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公费			1.4	根据职能职责、工作任务测算	
委托业务费			0.7		
其他商品和服务			4.9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区法学会工作经费	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工作中心，立足全面依法治国的新洲实践，加强法学会政治建设，发挥法学会优势，打造法律服务、法学研究工作品牌，为新洲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法治保障和智力支持，为领导和有关部门决策提供法治依据，为培养法治人才提供良好平台，为推进新洲加快打造“四区一高地”、建设长江新区副城做				

	出新的更大贡献。				
公正司法协调小组工作经费	认真贯彻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法治建设的系列决策部署，聚焦新时代人民群众多元的司法需求，推进司法机关努力为群众提供富有针对性的司法服务，持续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全面提升司法公信力，努力营造公正的法治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专题报告会	≥1次	计划数据
			召开工作会议	≥4次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研究内容贴近武汉高质量发展和一流法治城市建设实际，研究成果对服务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	提供高质量研究内容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市排名	新城区前列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见义勇为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区委政法委	项目执行单位	区委政法委
项目负责人	谭笑非	联系电话	8692197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新洲区红旗街 12号	邮政编码	4304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终止年度	
项目申请理由	落实省市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护办法、条例的需要。		
项目主要内容	通过抓见义勇为宣传、表彰、奖励和保护等工作，鼓励见义勇为，保护见义勇为人员的合法权益。		
项目总预算	3.5	项目当年预算	3.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为5万元；2023年预算为5万元；2024年预算为3.5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5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5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公经费			0.7	根据每年表彰奖励救助对象测算	
社会福利和救助			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通过抓见义勇为宣传、表彰、奖励和保护等工作，倡导见义勇为，弘扬社会正气，形成良好的社会风尚。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 目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见义勇为对象申 报率	100%	计划数据
			召开见义勇为工 作会	≥2 次	计划数据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见义勇为慰问次 数	≥2 次	计划数据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见义勇为对象表 彰率	10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铁路护路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区委政法委	项目执行单位	区委政法委
项目负责人	谭笑非	联系电话	8692197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新洲区红旗街 12号	邮政编码	4304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终止年度	
项目申请理由	按照《铁路法》《铁路安全管理条例》《湖北省铁路护路联防经费管理办法》，地方财政要积极落实铁路护路联防工作经费，将铁路护路联防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		
项目主要内容	组织协调京九铁路沿线四个街道和相关职能部门深入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和安全隐患，开展护路宣传和巡防。		
项目总预算	2.1	项目当年预算	2.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为3万元；2023年预算为3万元；2024年预算为2.1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1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1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表述	支出经济 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公经费			0.7	根据铁路护路的工作职责进行测算	
其他商品和 服务支出			1.4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确保穿过我区 22.759 公里、跨越 4 个街道的京九铁路安全，实现“四无”目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护路长度	22.759	辖区内铁路长度
		质量指标	涉铁刑事案件	0	平安建设绩效目
			危行案件	0	平安建设绩效目
			车辆肇事事事件	0	平安建设绩效目
			耕牛上路问题	0	平安建设绩效目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确保我区铁路护 路联防工作落实	100%	计划指标	
满意度	服务对象	“四无”目标实	100%	计划指标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